

附件 1

2024 年广西财经学院第二届学生运动会 足球赛竞赛规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广西财经学院

承办：广西财经学院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

协办：广西财经学院足球协会

二、比赛时间及地点

(一) 比赛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5 月 28 日

(二) 比赛地点：相思湖校区足球场、明秀校区足球场

三、比赛项目

男子 5 人制足球赛

四、报名条件

1. 参赛队员必须为广西财经学院在校生（含专升本、研究生），持有广西财经学院有效学生证。

2. 各参赛队员必须购买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于比赛前与所有参赛人员签订《参赛免责承认书》后方可参赛。

3. 每个运动员原则上只能代表本教学院参赛，特殊情况（由于人数不足原因加入其它队组成的联队）允许代表一个联队上场。

五、报名办法

1、报名截止日期：2024 年 5 月 12 日。报名联系人：明秀校区覃勇智（电话 17677565591）、相思湖校区刘海星

（电话 18077944948）。

2. 报名表必须同时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交到明秀校区 4 号办公楼 408（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办公室）；电子版发指定邮箱：511314124@qq.com

3. 各教学院报名后请指派一名负责人加入工作联系 QQ 群“2024 年广西财院组足球赛”（群号：904381837），进群后请修改备注名为：教学院+联系人。比赛秩序册和竞赛日程表将在 QQ 工作群里发布。

4. 各参赛单位均以所在学校各院名称为球队命名。每队限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可报运动员 10 人。

六、竞赛办法

1. 比赛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积分赛，第二阶段为淘汰赛。积分赛采用积分制，每个队伍与所有队伍进行比赛，最后由积分排在前四名的球队进入淘汰赛；淘汰赛采用积分榜第一名对第四名，第二名对第三名的形式，决出一至八名。

2. 计分办法：积分赛每胜一场得 3 分，负一场得 0 分，若两队打平得一分。小组赛的名次决定为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如果有两支或两支以上的球队积分相等，则依次按下

列次序决定名次：（1）相互间比赛积分（2）胜负关系。

（3）净胜球。（4）进球总和。

3. 淘汰赛中总进球数多的一方晋级，如果常规时间内总进球数相同则进行加时。如果加时阶段进球数也相同，则进入点球大战，采用互射点球 5 轮，如果再平，则按同样的

顺序踢球点球，直至双方踢球次数相同，而一队较另一队多进一球时为止。

4. 比赛用球为5号球。一旦确定比赛用球，非经主办单位同意不得更改用球。比赛进行中，未经裁判员允许不得更换球。

5. 比赛场地为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足球场/广西财经学院明秀校区足球场。场地规格按正规5人制场地。

6. 常规比赛时间为全场比赛共60分钟，上、下半场各30分钟，中间休息10分钟。

7. 队员人数

(1) 每队上场队员不得多于6人，其中必须有1人为守门员。

(2) 替换队员不得超过5人。

8. 队员装备

(1) 上场前各队员须带上身份证或学生证交由裁判核审。

(2) 队员不得使用或佩戴眼镜或可能危及自己或其他队员的装备或任何物件(包括各种珠宝饰物)。

(3) 队员运动上衣，裤子和袜子颜色统一且带有护腿板。守门员上衣颜色与队员区别，可穿长运动裤。

(4) 上场队员必须穿帆布面胶钉鞋，帆布面胶平底鞋。

(5) 违反上述规定不准许上场。

9. 比赛规则参照现在足球规则

(1) 比赛用球由组委会提供。

(2) 比赛各队须提前 15 分钟到场，开赛后 10 分钟未到场按弃权处理，经核准后方可进行比赛。

(3) 因天气等意外因素影响而无法按赛程表比赛，由组委会会以事先指定的方式进行通知，未得到通知则按规定时间比赛，迟到方以弃权论处。

(4) 比赛结束后，裁判及双方领队在比赛记录上签字，检查无误后可退场。如对比赛有异议，领队需当场向比赛组委会提出，并由组委会做出最后处理。

(5) 任何人都应完全服从裁判，对裁判有不文明行为的个人其相关球队将根据当时情况受到纪律处分。

(6) 比赛中的技术问题、队员资格纠纷由组委会和各队领队协商解决。

(7) 在比赛过程中，所有球队人员必须绝对服从临场裁判员的判罚和尊重对方球队人员。如有因对裁判员判罚不满或对对方球队人员行为恶劣的情况，将剥夺其比赛权利。

(8) 现场人员安排场上有裁判，足协的同学需维持秩序与场后卫生。

10. 仲裁

由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指定仲裁组，对在整个赛事进行监督和处理，对违纪事件处理前，违纪队员不得上场。各赛事球队有对比赛有任何建议或异议可以仲裁组提出，经商议后认为可行的可以执行。

七、比赛规则特别说明

1. 犯规。没有越位，不可铲球。（详细请参见国际最新足球5人制规则）

2. 点球规则。本次5人制足球赛有点球规则（详细请参见国际最新5人制足球点球规则）。

罚球程序：

(1) 将球放定在点球点上。

(2) 对方队员距球至少5米。

(3) 在裁判鸣哨或示意4秒钟内将球踢出。

(4) 球被触动后即算点球已罚。

3. 累计犯规

(1) 球队每半场第6次累计犯规及后续犯规发生时，判罚第6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然而，如果第6次及后续的累计犯规发生在犯规方的罚球区内，则判罚罚球点球。

(2) 第6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可以直接得分，主罚队员应以射门为目的。

(3) 第6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防守队员不可排人墙防守

4. 程序

(1) 球应放定在10米点或第6次累计犯规发生地点（若此地点在守方球门线与罚球区外距球门线10米且与之平行的假想线之间的区域）。

(2) 如果第6次累计犯规发生在这个区域，主罚队员可以选择在10米点或犯规地点执行第6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

任意球。 不可以移动球门柱、横梁和球门网。 应明确第 6 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的主罚队员。 守方守门员应距球至少 5 米，直到球被踢出。

除了主罚队员和守方守门员之外的队员应： 位于比赛场地内；距球至少 5 米；位于球的后方；位于罚球区外。

比赛恢复时队员的位置由脚和其它接触地面的部位决定（参见五人制足球术语）。

场上队员的位置符合本章规定后，两名裁判员之一给出执行第 6 次 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的信号。

第 6 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的主罚队员应将球踢向对方球门 并且以直接得分为目的；允许脚后跟踢球，只要球向对方球门移动且以直接得分为目的。 球被踢且明显向对方球门移动，比赛即为恢复。 其他队员触球前，主罚队员不能再次触球。 如果判罚第 6 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时半场比赛即将结束，第 6 次累计犯规起的直接任意球罚球完成后半场比赛即为结束。

比赛恢复后，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罚球视为完成：球停止移动或离开比赛场地；球被除守方守门员以外的任一队员触及（包括主罚队员）；裁判员因罚球队员或罚球队员的同队队员违规而停止比赛。

5. 边线球

当球的整体从地面或空中越过边线或比赛进行中球击中天花板，由最后触球队员的对方踢界外球。

踢界外球不能直接得分。

如果球直接进入对方球门，判掷球门球。

如果球直接进入本方球门，判踢角球。

6. 掷球门球

当球的整体从地面或空中越过球门线，而最后由进攻队员触及，且并未出现进球，则判为掷球门球。

掷球门球不可以直接得分。如果球直接进入掷球门球的守门员本方球门，则判给对方角球。如果球直接进入对方球门，判对方掷球门球。

7. 守门员

守门员不得以手触及或控制同队队员故意踢给他的球；

不得以手触及或控制同队队员直接踢给他的界外球；

不得在场内任何区域(对方半场除外)，用手或脚去触及或控制球超过4秒。

不得用手直接丢进对方大门。

守门员可以和任何队员互换位置，但必须报告裁判员，并在死球时互换。

八、裁判员选派

裁判长及裁判员由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选派。

指导老师：吴伟 18977191529 贾建峰 15677719627

九、本规程由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负责解释。

2024年5月9日